# 食品安全校长负责制相关制度文件(6篇)

来源：网络 作者：独影花开 更新时间：2024-06-30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食品安全校长负责制相关制度文件篇一中小学幼儿园食堂原则上自营...*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食品安全校长负责制相关制度文件篇一**

中小学幼儿园食堂原则上自营

学校应将食品安全作为学校安全工作的重要内容，省教育厅工作指南明确，学校食品安全实行校长负责制。校长是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对学校食堂管理工作负总责。校长每学期至少要组织召开一次会议研究和部署食品安全工作，参加食品安全检查，研究隐患整改措施，下达隐患整改任务并跟踪落实。

学校食堂谁来经营？工作指南明确，具备条件的中小学、幼儿园食堂原则上采用自营方式供餐，不再引入社会力量承包或委托经营食堂，不再签订新的承包或委托经营合同。实施营养改善计划的农村义务教育学校食堂不得对外承包或委托经营。学校食堂采用承包、委托经营或选择供餐单位供餐，应建立健全引进和退出机制，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择优选择能承担食品安全责任、社会信誉良好的餐饮服务单位或符合条件的餐饮管理单位。

有条件的应建立家长陪餐制度

孩子在学校吃得好不好，家长也可以亲自尝一尝。我省工作指南提出，学校在校园安全信息化建设中，应优先在食堂食品库房、烹饪区、备餐区、专间、留样区、餐具饮具清洗消毒区等重点场所实现视频监控全覆盖。学校负责人和食堂管理人员要通过“互联网+明厨亮灶”方式，随机抽查食堂食品安全状况；鼓励学生家长借助“互联网+明厨亮灶”，参与学校食堂的监督。中小学和幼儿园每餐均应有学校相关负责人与学生共同用餐，有条件的应建立家长陪餐制度。

陪餐人员要负责对饭菜进行客观评价，对食堂环境卫生、从业人员工作情况等进行监督，做好陪餐记录。对陪餐中发现的和学生反映的食品安全问题及风险隐患，督促立即整改，对整改结果进行复核，并建立台账。

省教育厅工作指南还提出，对造成食物中毒事故、存在食品安全问题且拒不整改或连续整改不到位的承包方或受委托经营方或集中配餐的企业，学校应依法及时终止承包或委托经营行为。

不采购四季豆等高风险食品

在学校食堂管理方面，省教育厅明确，学校食堂应坚持公益性原则，不以营利为目的，应建立食堂用餐信息公开制度，利用公共信息平台等方式向师生及家长公开食品进货来源、供餐单位等信息。

在食品采购方面，省教育厅明确要求，学校食堂使用的米、面、油、水（海）产品、生鲜肉、蛋类、豆制品、调味品等大宗食品应实行公开招标、集中定点采购。学校食堂不得采购、使用四季豆、鲜黄花菜、野生蘑菇、发芽土豆等高风险食品，以及野生动物或野生动物制品、活畜禽等。

另外，中小学校、幼儿园食堂不应制售冷荤类食品、生食类食品、裱花蛋糕等。使用禽蛋前，应清洗禽蛋的外壳，必要时消毒外壳。

落实校领导带班班主任值班

在学校吃饭，孩子们洗手了吗、浪费粮食咋办？省教育厅明确要求，学校食堂应对用餐人员数量、结构进行监测、分析和评估，按需供餐，改进供餐方式，鼓励推行小份菜、半份菜、套餐等措施，遏制餐饮浪费。

同时，加强学生就餐管理。中小学、幼儿园陪餐领导要提前到达餐厅，指导做好开餐准备。落实校领导带班、班主任值班制度，加强就餐秩序的管理，做到安全、文明就餐。学校食堂应设置洗手池，配备洗手液，严格执行餐前洗手。

**食品安全校长负责制相关制度文件篇二**

食品卫生安全工作必须坚持“预防为主、加强教育、防治结合、群防群治”的方针，坚持“第一把手负总责，谁主管谁负责，谁主办谁落实”的工作原则。

（一）学校食堂与食品安全工作建立校长负责制，并配备专职或者兼职的食品卫生管理人员，建立健全食品卫生安全管理制度，把学校食品安全工作作为考核的重要内容，凡发生重大安全事故，负有直接责任的相关人员一律取消该年度评先、评优资格。

（二）学校以及幼儿园新建、改建和扩建食堂前，设计施工图纸要送卫生行政部门审查，经预防性卫生监督、符合卫生学要求签署意见后，再行组织施工，以避免和减少不必要的人力物力浪费，工程竣工后要申请卫生监督部门进行验收。

（三）学校食堂从业人员每年必须进行健康检查，新参加工作和临时参加工作的食品生产经营人员均须进行健康检查，取得健康证明后方可上岗就业。学校主管后勤工作的领导和相关部门要严格执行查证、验证制度。

（四）严格把好食品采购关。食堂采购员必须到持有卫生许可证的经营单位采购食品，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索证；学校要对食品采购严格把关，到相对固定的场所采购食品，以保证其质量。

（五）食堂不得制售冷荤凉菜。每餐的各种食品应各取不少于250克的样品留置于冷藏设备中保存48小时以上，以备查验。食品在烹饪后至出售前一般不超过2个小时，若超过2个小时存放的，应当在高于60℃或低于10℃的条件下存放。原则上，所有熟食不应隔餐过夜。食堂剩余熟食必须冷藏，冷藏时间不得超过24小时，在确认没有变质的情况下，必须经高温彻底加热后，方可继续出售。

（六）学校以及幼儿园食堂必须取得卫生行政部门发放的卫生许可证，要积极配合、主动接受当地卫生行政部门的卫生监督。

（七）学校食堂应建立卫生管理规章制度及岗位责任制度，相关的卫生管理条款应在用餐场所公示，接受用餐者的监督。食堂应建立严格的安全保卫措施，严禁非食堂工作人员随意进入学校食堂的食品加工操作间及食品原料存放间，防止投毒事件的发生，确保学生用餐的卫生与安全。

（八）学校要对学生加强饮食卫生教育，进行科学引导，劝阻学生不买街头无照（证）商贩出售的盒饭及食品，不食用来历不明的可疑食物。

（九）学校应当建立食物中毒或者其他食源性疾患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机制，发生食物中毒或疑似食物中毒事故后，应采取下列措施：

1、立即停止生产经营活动，并向所在地教育行政部门和卫生行政部门报告。

2、协助卫生机构救治病人。

3、保留造成食物中毒或者可能导致食物中毒的食品及其原料、工具、设备和现场。

4、配合卫生行政部门进行调查，按卫生行政部门的要求如实提供有关材料和样品。

5、落实卫生行政部门要求采取的其他措施，把事态控制在最小范围。

（十）学校必须建立健全食物中毒或者其他食源性疾患的报告制度，发生食物中毒或疑似食物中毒事故应及时（2小时内）报告当地教育行政部门和卫生行政部门，当地教育行政部门（接报后2小时内）逐级报告上级教育行政部门。

（十一）学校食堂与食品安全责任追究制

1.对玩忽职守、疏于管理，违反本方案，造成学生食物中毒或者其他食源性疾患的学校和责任人，以及造成食物中毒或其他食源性疾患后，隐瞒实情不上报的学校和责任人，由教育行政部门按照有关规定给予通报批评或行政处分。

2.对违反本制度，造成重大食物中毒事件，情节特别严重的，要依法追究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学校要坚持预防为主的工作方针，根据卫生行政部门监督指导，教育、劳动行政部门管理督查，具体实施的工作原则，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共同搞好学校食品卫生安全管理工作。

**食品安全校长负责制相关制度文件篇三**

为加强学校食堂食品安全卫生管理，规范食堂生产经营行为，保障全校师生身体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学校食堂与集体用餐卫生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制度。

一、学校校长是本校食品卫生安全的第一责任人，食堂管理员（事务长）是食品卫生安全的直接责任人，对学校的食品卫生安全负直接、全面的责任；学校总务主任食品卫生安全的第二责任人，学校分管后勤的校长是第三责任人。

二、学校校长要监督总务处、食堂管理员制订从业人员食品卫生教育和培训计划，组织各部门负责人和从业人员参加各种上岗前及在岗培训。食品卫生教育和培训应针对每个食品加工操作岗位分别进行，内容应包括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和食品卫生知识、各岗位加工操作规程等。

三、食堂管理员应制订内部卫生管理制度，实行岗位责任制，制订卫生检查计划，规定检查时间、检查项目及考核标准，每次检查应有记录并存档。校长要定期检查落实情况，并提出整改意见。

四、食堂管理员应确定食堂工作流程各岗位责任制，明确各岗位负责人。

五、库房管理负责人：胡文辉，同一库房内贮存不同性质食品和物品的应区分存放区域，不同区域应有明显标识；库房内应设置数量足够的物品存放架，其结构及位置应能使储藏的食品距离墙壁、地面均在10厘米以上，以利于空气流通及搬运。

六、原料采购负责人：胡迎春，原料采购严格把关，不得向没有与学校签订，《食品原材料定点供应协议书》和《食品原材料供应质量安全承诺书》的供应商采购食品，不得采购《食品安全法》规定禁止生产经营的食品；采购时应索取发票等购货凭据，并做好采购记录，便于溯源；向食品生产单位、批发市场等批量采购食品的，还应索取食品卫生许可证、检验（检疫）合格证明等。

七、厨房负责人：彭升阳，烹调前应认真检查待加工食品，发现有腐烂变质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的，不得进行烹调加工，不得将回收后的食品（包括辅料）经烹调加工后再次供应；需要熟制加工的食品应当烧熟煮透，其加工时食品中心温度不得低于70摄氏度。严禁生熟交叉，生熟容器要标识，剩余食品要冷藏。

八、洗消间负责人：刘利燕，餐具做到一冲二洗三清四消毒五保洁。

九、食品卫生管理员：邱有志，监督管理食堂各个环节的食品卫生，对食品卫生检验工作进行管理并记录，对检查中发现的不符合卫生要求的行为及时制止并提出处理意见，组织从业人员进行健康检查，督促患有有碍食品卫生疾病和病症的人员调离相关岗位；接受和配合卫生监督机构对本单位的食品卫生进行监督检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

**食品安全校长负责制相关制度文件篇四**

1、必须做到：炊具不锈钢化，墙壁瓷砖化，燃料无烟化（或安装有效的除尘设备）。地面用防水、防滑、无毒、易清洗的材料建造，具有一定的坡度，易于清洗和排水。配备足够的照明、通风、排烟装置，垃圾容器化、袋装化。不准食堂加工操作间最小使用面积小于8平方米。

2、必须做到：餐饮具有专用洗刷、消毒池等清洗设施、设备。最好采用物理方法消毒餐饮具，若采用化学消毒的具备四个以上水池，并不得与清洗蔬菜、肉类等的设施、设备混用。餐炊具在使用前冼净、消毒，并储存在餐炊具专用保洁柜内备用。已消毒和未消毒的餐炊具要分开存放，并有标记。不准制作冷荤、凉菜。

3、必须做到：各食堂的采购员到持有卫生许可证的经营单位采购食品，校外购买成品食品，要进行验收。食品贮存要分类、分架、隔墙、离地存放，每天检查，及时销毁变质和超保质期限的食品，食品存放处禁止存放有毒、有害物品和个人生活用品，要做到生、熟、半成品分开存放。

不准采购以下食品：

（1）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其它感官性状异常，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毒、有害物质污染，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食品。

（2）未经兽医卫生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及其制品。

（3）超过保质期限或不符合食品标签规定的定型包装食品。

（4）其他不符合食品卫生标准和要求的食品。

4、必须做到：对使用的刀、墩、板、桶、盆、筐、抹布及其他工具、容器必须标志明显，分开使用，定位存放，用后洗净，保持清洁。加工食品要熟透，需要烹制加工大块食品的中心的温度不低于70℃，熟制品、原料、半成品分开隔离存放，防止交叉感染。

不准加工和使用腐败变质和感官性状异常的食品及原料。不得向学生出售腐败变质或者感官性状异常，可能影响学生健康的食品。

5、必须做到：配餐间每天进行空气消毒，专人加工操作，非配餐间工作人员不准擅自进入配餐间；加工荤素菜食的用具、容器专用，用前消毒，用后洗净，每餐的各种主副食各取100克样品加注标签后留置于指定的冷藏设备中保存48小时以上备查验。食堂剩余食品做好冷藏，冷藏时间不得超过24小时，在确认没有变质的情况下，必须经高温彻底加热后，方可继续出售。

不准在食品烹饪后至出售前超过2小时，若超过2小时存放的，应当在高于60℃或低于10℃的条件下存放。

6、必须做到：食堂炊管人员熟知食品卫生基本要求。各校每年开学前，炊管人员要进行体检，凡患有痢疾、病毒性肝炎等消化疾病（包括病原携带者）、活动肺结核、化脓性或渗出性皮肤病或出现咳嗽、腹泻、发热、呕吐等有碍于食品卫生的病症时，立即脱离工作岗位，待查明病因，排除有碍食品卫生的病症和治愈后，方可重新上岗。食堂炊管人员严格按照卫生“五四”制要求，养成良好的个人习惯，搞好个人卫生。

不准无健康证和卫生知识培训合格证的人员上岗。

7、必须做到：各校、园成立食品安全与学生集体用餐卫生管理领导小组，配备专职或者兼职食品卫生安全管理人员，负责日常食堂和学生集体用餐的检查监督工作。要把食品卫生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及岗位责任制张贴上墙，接受就餐者的监督。还要积极配合，主动接受卫生行政部门的卫生监督。

不准开办未取得区卫生行政部门颁发《卫生许可证》的食堂或餐饮经营摊点。

8、必须做到：通过橱窗、板报、开座谈会等各种形式加强对教师、学生的饮食卫生教育，进行科学引导。

不准学生购买街头无照（证）商贩出售的盒饭及食品，不食来历不明的可疑食物。

9、必须做到：对学生食物中毒或者其他食源性疾患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

（1）立即停止被疑食堂的生产经营活动。

（2）协助卫生机构救治病人。

（3）保留造成食物中毒或者可能导致食物中毒的食品及其原料、工具、设备和现场。

（4）配合卫生行政部门进行调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材料和样品。

（5）落实卫生行政部门要求采取的其它措施，把事态控制在最小范围。

不准非食堂从业人员随意进入学校食堂的食品加工操作间及原料存放间，以确保学生用餐的卫生与安全。

10、必须做到：严格执行食物中毒和传染病报告制度。一旦发生食物中毒事故和肠道传染病或者疑似食物中毒和肠道传染病，应立即向区卫生行政部门和区教育局安全管理委员会报告。

不准瞒报、误报、迟报已发生的食物中毒事故或疑似食物中毒和肠道传染病。造成学生食物中毒或其它食源性疾患的责任人，以及隐瞒实情不上报的责任人，视情节轻重按《食品卫生法》进行处理。情节特别严重由法律部门追究其刑事责任。

**食品安全校长负责制相关制度文件篇五**

校长助理是校长的助手和参谋，贯彻校长治校决策和办学理念，协助校长抓好教学教研工作。

一、贯彻执行国家课程方案，并能根据国家课程方案和学校办学理念制定学校课程计划，确保学校常规教学的实施。

二、制定并实施学校教学教研工作计划，组织教师业务学习，指导教师高质量实施必修课、选修课教学，更新教育理念，加强科组建设，努力培养一支高素质的教师队伍。总结推广教学经验，形成学校特\*。

三、指导和检查教导处制定、实施工作计划，督促教导处落实其隶属教务室、图书馆、油印室及有关人员的岗位职责，抓好学校校园网的建设，发挥教学辅助系列设施的整体功能，为教学第一线服务。

四、指导和检查教研工作，实施教研工作计划。校本教研与立项课题和校级课题相结合，抓好课题研究及结果的形成，鼓励教师积极撰写论文。

五、加强教学质量\*，督促教导处对教学活动的检查和指导，深入教学第一线，了解教师教学和学生学习情况，培养良好教风、学风，提高教学质量。

六、抓好体艺工作，督促各\*队的训练，指导综合实践活动及竞赛辅导的开展，努力提升学生的综合素质。

七、努力钻研业务，提高所兼任课程的教学质量。抓好主管年级的常规工作。

八、协助校长做好招生和毕业班工作。抓好新教师招聘工作。

九、完成校长布置的各项临时任务。

分管学校教学工作。协助校长做好学校教学全过程管理，制定并

实施教育、教学工作计划，检查并总结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熟悉教学大纲，教材内容、教学计划，有目的地参加教务处组织的听课、评课活动，帮助教务处抓好课改工作。注意发现和培养教学骨干，定期开展教学研究活动，督促和检查教务处开展工作的情况，随时检查全体教学人员的教学情况，提出奖惩意见。协助做好图书馆、阅览室等各功能室工作。协助校长审定每学期教导处安排的三表；协助校长于开学两周内抓好学科教学计划；根据教改的实施要求和教育工作实际，协助校长调整教育教学计划，妥善安排人员力量。协助校长做好其他工作。

**食品安全校长负责制相关制度文件篇六**

第一条 为加强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管理，有效控制学校食物中毒及其它食源性疾患的发生，保障师生员工身体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学校食堂与学生集体用餐卫生管理规定》，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学校校长为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管理工作第一责任人。校领导应把食品安全工作列入学校重要议事日程，定期召开会议，专题研究食品安全工作，建立健全各级管理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主管校领导对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或教育行政部门提出的整改意见，必须及时责成相关部门进行全面整改。

   第三条 后勤部门在主管校领导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全校食堂食品安全管理工作。学校设立专、兼职食品安全监督管理人员，具体负责监督检查学校食品安全，以及相关政策、措施及制度的落实，履行监督检查的职能。

   第四条 学校保卫部门应对食堂等易发生食品安全事故的场所加强安全保卫工作，严禁非相关岗位人员进入食堂的食品加工操作间及食品原料存入间等，严防投毒事件的发生，确保学生用餐安全。    第五条 学校以多种形式对学生进行宣传教育，教育学生不买街头无照、无证商贩出售的食品，不食用来历不明的可疑食物，增强学生食品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第六条 学校食堂应取得餐饮服务许可证方可营业：校内饮食从业人员必须经过培训，体检合格后方能持证上岗。学校要定期对相关人员进行食品安全法律知识的培训。

   第七条 发生食物中毒或其他食源性疾患事件，主管校领导应立即到现场进行指挥，组织抢救，防止事态扩大，并及时向食品药品监管部门和教育行政部门报告，积极配合有关部门进行调查、处理。    第八条 对于饮食工作各级责任人员违反规定，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其各自职责，造成就餐者身体损害甚至生命危险的，按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第九条 对下列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追究其相关责任：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追究食堂负责人的责任：1．食堂发生严重食物中毒事故并造成人员伤亡；

2．未建立食品安全负责制或未设立专职或兼职食品安全管理人员；

3．未建立食品安全安全管理制度或管理制度不落实； 4．食堂未取得餐饮服务许可证而从事经营活动。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追究食堂负责人及监督员的责任： 1．未按照学校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对食堂食品安全进行检查，或检查次数、纠正力度达不到要求而出现问题的；

2．对食堂食品安全检查出的隐患整改不力造成严重后果的；3．不主动配合上级食品药品监管主管部门检查，有失职行为的；4．未及时传达上级食品药品监管主管部门的有关政策及工作要求，造成不良影响的；

5．对员工未进行食品卫生安全知识培训、考核的。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追究食堂负责人的责任：

1．不主动配合饮食中心及业务部对食堂食品安全进行管理与检查、自查的；

2．在食堂食品安全管理过程中发现食堂有违反规定的行为而不予以及时纠正、制止的;

3．不及时传达上级有关食品安全政策和相关规定，造成工作出现失误的；

4．食堂发生食品安全问题不及时上报上级主管领导的；5．食堂发生食品安全问题未采取措施，或措施不力造成严重后果的；

6．食堂发生食物中毒事故并造成严重后果的。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追究物供部负责人及配送员的责任：1．不按食品药品监管部门要求对供货方进行索证的：或采购无有效许可证的食物：

2．把积压食品和过期食品、三无食品推销给食堂的：3．把腐烂变质、不合格产品搭配给食堂的。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